

证券代码: 400070

证券简称: 烯碳 3

公告编号: 2019-008

银基烯碳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烯碳 3	股票代码	4000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超文(代)	戴子凡	
办公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沈水路 600-15 甲观澜庭营销中心三楼		沈阳市沈河区沈水路 600-15 甲观澜庭营销中心三楼
传真	024-82246166	024-82246166	
电话	024-23992799	024-82246166	
电子信箱	xtxc@ene-carbon.com	xtxc@ene-carb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2018年,公司以夯实老业务为基础,延续多元化经营战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没有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与销售、产品贸易、新能源动力电池系统的设计与开发以及技术平台开发类业务。其中,房地产业务以开发中高端住宅类产品为主,商业地产开发类为辅。近年来,公司先后成功开发出东方威尼斯、银河丽湾、观澜庭等高端大户型高层、洋房、别墅类住宅产品项目,以及国电大厦写字楼的商业地产开发项目;新能源业务方面,随着方形铝壳锂电池PACK全套自动化生产线的初步规模化,公司在动力电池产品的设计研发方面,有着更进一步的突破,在

现有商用和乘用车标准电池包系统基础上，对公司产品型谱进行了新的拓展，使得合作开发的纯电动矿山车产品，成为继电动大巴电池系统、乘用车动力电池系统、物流车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系统和电动船舶动力电池系统之后的又一张闪亮的新名片。

2018年，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着主营业务行业调控政策与经营管理的双重压力。管理层通过应对房地产调控政策压力，一方面狠抓新项目销售，盘活存量资产，调整、优化在建项目工期，实现销售收入。另一方面，通过梳理各类债权债务，积极斡旋重大诉讼，深入整改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56亿元，同比下降40%，实现净利润-2.33亿元，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7亿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456,216,192.94	2,412,289,096.93	2,412,289,096.93	-39.63%	1,415,664,71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346,638.09	77,149,558.24	119,736,954.93	-289.87%	-474,259,32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8,458,665.11	96,639,354.39	137,998,580.84	-243.81%	-491,207,95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8,663,819.76	244,159,538.27	244,159,538.27	14.13%	-281,941,293.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7	0.10	-300.00%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7	0.10	-300.00%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6%	6.60%	11.77%	-313.75%	-43.45%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312,100,123.77	3,283,590,807.53	3,283,590,807.53	0.87%	3,641,895,63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64,199,616.71	974,637,915.05	1,017,225,311.74	-24.87%	1,129,678,029.3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对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进行了更正，其更正理由：在 2016 年 12 月，烯碳新材将持有的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 30% 股权转让给首都京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9 月 21 日，烯碳新材与首都京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解除股权转让合同的协议，前述交易取消，股权原渠道退回给公司，股权转让收益没有实现，相应计提的所得税应予以冲回。本公司针对上述会计差错按追溯重述法对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98,086,693.39	204,610,940.39	3,796,893.59	149,721,66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64,155.07	-20,114,053.70	-56,461,067.67	-180,735,67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11,404.94	-15,516,668.20	-51,141,995.84	-165,511,40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3,432.87	103,465,108.33	43,998,371.44	109,556,907.12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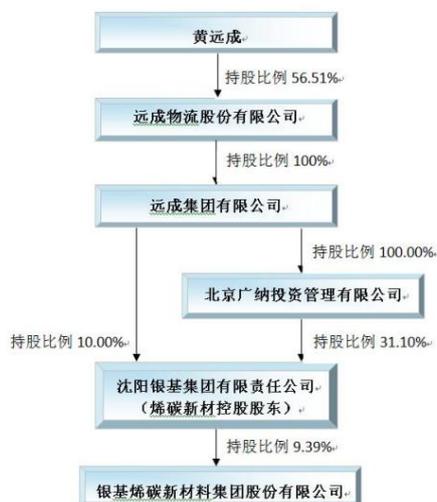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已确权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562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银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9%	108,454,052		冻结	98,454,052
周仁瑀	境内自然人	1.72%	19,908,838			
庆云泽浩物资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76%	8,745,976			
肖立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8,658,870			
李文熙	境内自然人	0.54%	6,288,813			
辽宁国发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5,601,960			
张丽芳	境内自然人	0.31%	3,526,700			
胡方华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3,458,860			
郭俭成	境内自然人	0.29%	3,390,496			
李叶仙	境内自然人	0.27%	3,10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主营业务，稳健开展包括房地产、新能源动力电池系统在内的各项业务。

（一）行业形势

2018年，宏观经济形势整体下行压力依然存在，内外环境错综复杂，在房地产政策围绕“房住不炒”、“因城施策”的主线下，行业调控持续深化。上半年在继续抑制非理性需求下，重点城市新房市场成交面积继续缩减，一线城市领降，三四线城市新房成交面积也有所回落，但绝对规模仍然处于较高水平；下半年市场转冷，在消化上半年的购房情绪下，多城市成交速度明显放缓。纵观2018全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7.17亿方，同比增速1.3%，实现小幅增长；一线重点城市的新房成交面积进一步下滑；房地产新开工面积20.93亿方，同比增长17.2%；全国房地产投资额12.03万亿。同比增长约7.0%。

2018年也是新能源汽车加速发展的一年，动力电池产业布局力度空前，在新能源汽车销量高速增长的带动下，动力电池维持旺盛的需求。2018年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达到56.98GWh，同比增长56%，整个行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受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新能源补贴效应逐渐弱化的影响，动力电池价呈逐年下降趋势，实现量产将是当下行业发展的关键。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与发展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围绕“降成本、提效率、重质量”，通过深耕城市资源，加强巩固地产业务，同时在新能源领域持续发力，坚持以技术研发为先，不断进取创新。公司高度重视现金流管理，强调销售回款调度，同时与金融机构全力协调续贷问题，有效缓解公司现金流，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在面对不断加码的调控政策，公司通过协调调度，缩短工期、加速开工等方式保证房源供货，并制定合理销售策略，积极应对外部环境的不利因素的影响。

公司的新能源业务始终以技术研发为先导，2018年在产品热管理设计开发能力建设工作上取得实质性突破，成功完成了电池包系统的热管理设计与开发，推出自主研发热管理应用产品，并通过测试验证，确保电池系统在高温环境下工作稳定，从而延长电池包的使用寿命。

新能源业务在市场开拓上也持续发力，尤其在新产品经营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公司合作开发的纯电动矿车产品的推出为市场开拓注入了全新动力，取得较好的销售成绩，获得了不错的市场反响。公司通过不断的完善产品型谱，2018年开发推出了多款叉车和环卫车等专用车电池系统；成功开发了两款场地的动力系统，初步具备了电动卡丁车和沙滩车的系统开发能力，并在储能电池产品方面，完成了相应的设计开发和生产能力建设。

风险应对和可持续经营方面，公司2018年努力积极应对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将压力转为动力，不断加强品质控制管理，始终如一的坚持高品质的房源产品交付给客户，提升客户满意度，严守成本管理，高效使用流动资金，打造口碑，不断盘活存量房产；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与市场网络拓展是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并支持公司长期业务发展的有力支撑。

法律诉讼方面，公司对因担保及诉讼支付的代偿款及时行使追偿权，及时弥补因担保及诉讼给公司带来的损失。同时妥善斡旋、解决民事诉讼及纠纷，最大程度上避免、降低可能造成的支付损失以及可能造成的公司负面影响。

公司治理方面，严格执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三会，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

和监督权。公司将继续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公司透明度，并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互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大宗其他	161,389,201.60	968,335.2096	0.60%	-16.94%	-5.12%
锌锭	351,572,430.31	492,201.4024	0.14%	35.32%	0.05%
投资金条	507,536,564.13	4,041,131.99	0.80%	-47.42%	-0.61%
黄金工艺品	262,967,521.30	145,682,965.53	55.40%	-20.75%	0.02%
房地产销售	148,242,256.08	26,135,109.75	17.63%	-42.27%	-25.2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5,62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9.63%；公司主营业务成本127,68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8.25%；实现净利润-23,32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17.95%。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房地产销售及贸易销售。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财会〔2018〕15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50,844,383.22	341,029,234.37
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收款	172,642,584.57	186,773,227.27
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固定资产	47,982,190.67	52,470,821.42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1,631,929.01	166,911,716.70
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其他应付款	1,132,964,263.02	752,394,674.62
管理费用列报调整	管理费用	160,980,845.70	53,249,499.50
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研发费用	6,892,816.60	4,012,499.17
财务费用列报调整	利息费用	178,321,357.67	153,413,889.30
	利息收入	141,761.54	101,157.20
营业外收入列报调整	其他收益	20,980,721.05	767,938.73
	营业外收入	10,915,384.91	3,654,639.85
营业外支出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148.58	205,050.03
	营业外支出	63,678,781.86	23,503,749.64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对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进行了更正，其更正理由：在 2016 年 12 月，烯碳新材将持有的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 30% 股权转让给首都京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9 月 21 日，烯碳新材与首都京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解除股权转让合同的协议，前述交易取消，股权原渠道退回给公司，股权转让收益没有实现，相应计提的所得税应予以冲回。

本公司针对上述会计差错按追溯重述法进行了调整，追溯调整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一) 2017 年度合并报表

对合并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7-12-31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应交税费	287,280,366.48	-42,587,396.69	244,692,969.79
流动负债合计	2,222,140,498.65	-42,587,396.69	2,179,553,101.96
负债总计	2,321,741,393.25	-42,587,396.69	2,279,153,996.56
未分配利润	-431,217,725.58	42,587,396.69	-388,630,328.89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74,637,915.05	42,587,396.69	1,017,225,311.74
股东权益合计	961,849,414.28	42,587,396.69	1,004,436,810.97
所得税费用	20,066,965.19	-42,587,396.69	-22,520,431.50
净利润	64,421,036.13	42,587,396.69	107,008,432.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149,558.24	42,587,396.69	119,736,954.93

(二) 2017 年度母公司报表

对母公司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7-12-31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应交税费	144,909,443.34	-42,587,396.69	102,322,046.65
流动负债合计	1,554,043,769.38	-42,587,396.69	1,511,456,372.69
负债总计	1,647,730,044.53	-42,587,396.69	1,605,142,647.84
未分配利润	-390,274,554.46	42,587,396.69	-347,687,157.77
股东权益合计	914,006,643.24	42,587,396.69	956,594,039.93
所得税费用	-5,745,079.24	-42,587,396.69	-48,332,475.93
净利润	-268,086,528.81	42,587,396.69	-225,499,132.12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7 年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没有影响。2018 年度报表的上年比较数按更正后的 2017 年度报表本期数直接列示。

本公司将对更正后的 2017 年度报表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进行公告。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沈阳万丽房地产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4月28日，是沈阳银基置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从2018年度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银基烯碳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魏超文

2019 年 4 月 28 日